

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协议转让股份完成过户登记暨控股股东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股份协议转让概述

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中泰创展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创展”）与浙江凯融特种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凯融”）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将其所持有公司的 67,800,000 股（合计占公司总股本的 14.50%）协议转让给浙江凯融。具体的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8 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股东协议转让股份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57），以及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二、股份过户情况

2023 年 2 月 7 日，公司收到浙江凯融提供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本次协议转让过户登记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浙江凯融，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相关股东持股数量变动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过户前		本次过户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中泰创展	67,800,000	14.50%	0	0%
浙江凯融	34,667,917	7.41%	102,467,917	21.91%

合计	102,467,917	21.91%	102,467,917	21.91%
----	-------------	--------	-------------	--------

三、其他说明

本次转让完成后，中泰创展不再持有公司股份，浙江凯融成为公司控股股东和第一大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本次转让未违反《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也不存在因本次转让而违反相关承诺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特此公告。

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2月8日